



曙光电影院地块现状。记者 杨辉 摄

曙光电影院地块拆迁在即 它也有过自己的高光时刻 曾是当时宁波硬件设施最好的影院 是宁波首家总票房突破百万元的影院

6月1日,鄞州区政府发布曙光电影院地块项目房屋征收决定公告。之后,该片区的建筑将陆续开始拆迁,这意味着,曙光电影院最后的身影,即将彻底消失。消息一出,也让淡出宁波人视线很久的“曙光电影院”,重新成为大家谈论的话题。

A 影院不知踪迹

昨天一早,记者来到曙光电影院所在地块。影院早已不见踪影,而是改头换面开了多家商铺,但主体建筑的模样,和影院刚诞生的时候并没有太大差别。据介绍,2010年前后,曙光电影院已不再放映电影,大楼整体出租。记者昨天在现场看到,大楼正中间是一家名为“天鹰”的商务联谊会,大门上了锁,透过玻璃窗看到的内部装修,隐约还有一些影院大

堂的样子,可能是顺着电影院原来的格局重新装修了一下。除了一家川菜馆还在营业外,周围多家商铺已处于歇业或搬迁的状态。生意最好的是大楼前面的停车场,两个篮球场大小的空地上,差不多停满了车。负责管理的老师傅说,旁边的连锁酒店、歌舞厅还开着,再加上周边吃饭的人,停车场生意还可以。

B 街坊闲话当年

或许如今宁波年轻人很难想象,这栋建在姚隘路和曙光路交叉路口、看起来并不起眼的建筑,曾经是一代年轻人心中的文化地标。大楼旁边有个“迷你”公园,其实只是一小段长廊。原来住在附近的老街坊,喜欢每天聚到这里下下棋,聊聊天。听到记者问起曙光电影院以前的样子,大家都打开了话匣子。“电影院造的时候,曙光这里还是一片稻田,算乡下嘛。不过造完之后,这里就开始热

闹了。”“我们那个年代,不少小年轻谈恋爱,都是来这里看电影的。”“当时,全市电影院也就民光、影都和曙光三家。曙光电影院招牌上的霓虹灯亮起来,很气派的。后来电影院越来越多,它就不起眼了。”“我们当然来这里看过电影了,你问问大家,只要住在附近的,当年肯定来看过电影。”

C 往昔高光时刻

叶涛是公交366路的一名司机,2000年,366路公交车开通的时候,终点站是离曙光电影院不远的曙光菜市场。当时还是个帅小伙的他回忆,每当电影院播放大片,坐366路来影院看电影的乘客总是挤满了公交车。开车路过,可以看到影院门口的广场上都是人。“当时终点站曙光菜市场,前面一站是曙光路,电影院就在两站当中,随便哪一站下车,走过来都很方便。因为离得近,我们单位还搞过几次包场。”叶涛说,“有空的时候,我也会和朋友一起去看电影。当时,我们年轻人在曙光电影院看一场电影,可以算是很高端的享受了。”就像叶涛所说的那样,曙光电影院也有过自己的高光时刻。它的建筑面积有2300多平方米,1984年建成开业的时候,是当时宁波硬件设施最好的专业电影院,也是市区第三家、原江东区第一家专业影院。宁波市电影有限责任公司是曙光电影院的业主单位,说起曙光电影院当年的盛况,该公司副总经理张明芳记忆犹新:“1998年,曙光电影院成为宁波市首家累计总票房突破百万元的影院,不仅上了当时的《宁波日报》头版,省电影公司还专门发来贺电呢。2000年,曙光电影院引进了《星球大战前传I:幽灵的威胁》,在观众中造成了空前的轰动,一个月票房达到了50多万元。这也是宁波第一家引进数码立体声七声道影片的影院。”

D 期待未来新生

随着时代的发展,越来越多的院线、影城带着更加先进的放映设备和更好的装修进驻宁波。这让只有一个影厅且装修已经老旧的曙光电影院陷入被动。因为有了更多更好的选择,来这里看电影的人越来越少。2002年,张艺谋导演的《英雄》上映,拉开了国产商业大片的序幕。与此同时,国外大片抢占市场,也让观众对电影院的硬件要求更高。也是在这一年,出于市场实际需要,曙光电影院进行了一次改造,将原来的一个大影厅分割成3个小影厅,以增加放映场次和灵活性。但这样的“微改造”,已难以挽回大势。到了2004年前后,曙光电影院已经不再播放新片,而是靠播放一些老录像带来维持经营。2010年前后,大楼整体出租,业态主要涵盖KTV娱乐、歌舞厅、宾馆、餐饮等。曾经的影院没有了,只剩下那栋建筑,还在“倔强”地伫立着。去年,曙光电影院(不含)旁边已经拆平的东胜宅地曾挂牌,为纯宅地,但后来终止出让。而在今年的市区供地计划中,东胜宅地包含进了曙光电影院地块,用地性质变为商住混合用地,用地面积约51300平方米,地块名为“鄞州区JD03-01-03/10/11/12地块(东胜地段)。”“曙光电影院地块拆迁后,我们正在和区里积极协调配合以及参与后续事宜。”张明芳说,“目前区域的规划是有意向文化产业方向发展。我们也期待,若干年之后曙光电影院能在原来的位置,获得新生的机会。”

记者 黎莉 通讯员 方璐 邵建荣

贷款广告有讲究,火眼金睛识骗局

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,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,通过获得贷款实现超前消费成了当下年轻人常见的消费模式,生活中随处可见的贷款广告也印证了这一点。近日,王女士来到宁波银行某网点咨询个人贷款的问题,其表示自己想通过贷款改善一下家庭生活,虽然之前在网上看到过一个贷款广告,称“首笔借贷0利率”,但是经过咨询之后发现对方要收取各种各样的手续费、代办费等,如果转换成利率的话,高得吓人。王女士认为,办理贷款还是要找正规的金融机构。宁波银行工作人员在了解王女士的需求后,为其详细介绍了个人贷款的信息和收费规则,王女士也选择了一款适合自己的贷款产品。

虽然贷款产品多种多样,但是有问题的贷款广告依然有迹可循,宁波银行提醒市民,如果发现贷款广告存在以下三种类似的问题,切记要擦亮眼睛,谨防被骗。一是“无门槛”“立即放款”。部分消费者因急于用钱,容易被这样的贷款广告所吸引,但是正规机构在发放贷款前需要对借款人的资质进行审查,只有符合要求的借款人才能成功办理贷款。而以“无门槛”“立即放款”之类的用语进行

宣传的贷款,可能存在非法催收或者骗取消费者个人信息的问题。二是“低息、无息贷款”。一些贷款广告以“低息、无息”为诱饵,吸引部分消费者“上钩”,但当消费者真正找他们办理贷款时,他们又以各种理由要求消费者支付这样那样的费用,从而变相提高贷款利息。三是模糊利息的概念。一些贷款广告上以日息或者月息代替年息进行宣传,误导部分消费者认为贷款利息低而签约了贷款合同。当消费者发现对利息理解错误后,钱款已经使用,无法收回,想解除合同也是困难重重。

在琳琅满目的贷款广告中,消费者应该如何过滤违规广告?宁波银保监局提醒:消费者可以通过正规渠道咨询专业人士,在接触金融广告时,一定要多问、多想、多学,增强非法金融广告的辨识能力。记者 徐文燕 通讯员 曹宏宇 董妍娜 郑波

